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本保荐机构”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映翰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映翰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 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数量 1,310.7197 万股，每股价格 27.63 元，每股面值 1.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62,151,853.11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313,720,567.80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2 月 5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20JNA40011 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9,514,359.72 元，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415,952.09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27,870,100.54 元，累计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支付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16,624,081.80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93,571,563.55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



者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资金使用情况监督和报告等作出了具体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及现金管理净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	合计
上海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03005097737	20,733,758.78	511,727.69	21,245,486.47
上海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03004060767	13,275,433.86	1,384,877.46	14,660,311.32
上海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03004072838	909,798.87	730,083.74	1,639,882.61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望京支行	110906827310909	8,729,881.47	986,402.19	9,716,283.66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望京支行	110906827310207	6,910,711.70	3,705,663.82	10,616,375.52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望京支行	110941262810105	2,010,040.61	838,197.67	2,848,238.28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35250188009451302	13,010,282.71	2,327,942.51	15,338,225.22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35250188009451481	11,353,914.39	2,532,764.38	13,886,678.77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35250188009452964	3,361,513.74	258,567.96	3,620,081.70
合计		80,295,336.13	13,276,227.42	93,571,563.55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7,527,176.09 元，以上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XYZH/2020JNA40064）。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0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公司可根据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暨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对 2020 年 8 月 25 日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进行补充确认，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 8,000.00 万元。

2021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90,000,000 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



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00 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公司可根据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3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00 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3 年度，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进行现金管理，未超出审议额度。

2023 年度，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	本期收益(含税)	是否赎回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2023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 297	3,900.00	2023 年 1 月 11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24.27	是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2023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 263	3,500.00	2023 年 4 月 13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1	是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2023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 24	3,200.00	2023 年 7 月 4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6	是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2023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 29	2,900.00	2023 年 10 月 8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5.66	是
上海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上海银行“稳进”3 号第 SDG22302M001A 期结构	3,900.00	2023 年 1 月 10 日	2023 年 3 月 13 日	17.22	是



	性存款产品					
上海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上海银行“稳进”3 号第 SDG22302M091A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3,800.00	2023 年 4 月 4 日	2023 年 6 月 5 日	16.14	是
上海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上海银行“稳进”3 号第 SDG22303M211A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3,700.00	2023 年 7 月 4 日	2023 年 9 月 25 日	20.19	是
上海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上海银行“稳进”3 号第 SDG22302M351A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3,400.00	2023 年 10 月 17 日	2023 年 12 月 18 日	12.71	是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望京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NBJ03497	2,800.00	2023 年 1 月 16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15.89	是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望京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NBJ03977	2,000.00	2023 年 4 月 10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12.43	是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望京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NBJ04686	1,850.00	2023 年 7 月 11 日	2023 年 9 月 28 日	11.21	是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望京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NBJ05227	1,750.00	2023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6.41	是
	小计	36,700.00	-	-	192.60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 15,000,000.00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 15,000,000.00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 15,000,000.00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了《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剩余超募资金 10,571,950.24 元（含银行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承诺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51,130,567.8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421.99 万元。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升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889.64 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银行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节余资金 890.30 万元已全部转至公司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公司募投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1、“智能储罐远程监测(RTM)系统研发项目”变更为“智能低压配电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能储罐远程监测(RTM)系统研发项目”变更为“智能低压配电解决方案研发



项目”。变更原因为：

公司智能储罐远程监测(RTM)系统研发项目是在中国智造的大背景下面向海内外市场推出的项目，2021 年，公司研发部门完成了专用终端原型样机和 iGas 平台软件 V1.2 版本的开发工作，RTM 系统目标市场应用于工业气体、液态食品、物流运输、石油化工、农林灌溉等多个行业，全球新冠疫情爆发后，海内外疫情一直处于严重的状态中，RTM 产品的市场推广及客户开发方面进展缓慢，公司经过进一步跟进和考察市场推广情况后发现，产品下游应用行业的市场开拓难度大，市场推广难以在短时间内显现成效，整个项目建设不及预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智能储罐远程监测(RTM)系统研发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智能低压配电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低压配电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智能储罐远程监测(RTM)系统研发项目	2,615.56	2,615.56	503.99	558.49	21.35	2025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615.56	2,615.56	503.99	558.49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四、（一）”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三、（一）”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无						



说明	
----	--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重大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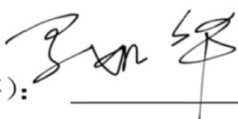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映翰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马如华



文光侠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发行费用后）					31,372.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93.0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787.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15.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34%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 已变 更项 目（含 部分 变更）	募集资 金承 诺投 资总 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升级项目	否	5,325.00	5,325.00	135.72	4,605.88	-719.12	86.50	2023.02	28,388.01	是	否
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升级项目	否	4,467.00	4,467.00	389.37	3,048.48	-1,418.52	68.24	2025.0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售货控制系统升级项目	否	3,296.00	3,296.00	368.96	2,222.01	-1,073.99	67.42	2025.0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981.00	3,981.00	862.28	2,509.46	-1,471.54	63.04	2025.0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储罐远程监测(RTM)系统研发项目	是	2,540.00	0.00	0.00	71.74	71.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智能车联网系统研发项目	否	2,650.00	2,650.00	691.12	1,348.97	-1,301.03	50.90	2025.0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低压配电解决方案研发	否	0.00	2,615.56	503.99	558.49	-2,057.07	21.35	2025.08	不适用	不适	否



项目										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0.00	4,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259.00	26,334.56	2,951.44	18,365.03	-7,969.53	69.74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0	4,500.00	1,441.60	4,421.99	-78.01	98.2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500.00	4,500.00	1,441.60	4,421.99	-78.01	98.27				
合计		30,759.00	30,834.56	4,393.04	22,787.02	-8,047.54	73.9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2023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项目前期规划调整，近年国内人员流动受限，国内外政治、经济等宏观因素的不确定性等影响，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决定将“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升级项目”、“智能售货控制系统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车联网系统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5 年 8 月，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p> <p>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决定将智能低压配电解决方案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8 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四、（一）（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三、（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